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交停管字第109447529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三民區、左營區、前鎮區、鳳山區、小港區路邊停車場新增收費路段暨費率調整路段之實施日期、收費時間、收費路段、收費方式及停車費率。

依據：停車場法第13條及高雄市公共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第1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實施日期：自109年9月10日起。
- 二、收費時間：8時至22時止。
- 三、新增計時收費路邊停車場，小型車每半小時新台幣15元，停車時數未滿半小時者，以半小時計算收費，不同格位停車則另計時收費。
 - (一)德山街（興隆街至德山街1巷）。
 - (二)德山街30巷（德山街至建元路）。
- 四、計次收費調整為計時收費路段，小型車每半小時新台幣15元，停車時數未滿半小時者，以半小時計算收費，不同格位停車則另計時收費。
 - (一)重清路278巷（自由三路178巷至重清路248巷）。
 - (二)鄭和路（民裕街至民權二路）。
 - (三)鄭和南路（光華三路至民裕街）。
 - (四)管仲路（民裕街至民權二路）。

(五)管仲南路（光華三路至民裕街）。

(六)保泰路（瑞隆東路至班超路）。

(七)國富路（新富路至五甲一路）。

(八)國富路21巷（國富路至凱旋路）。

(九)大東一路（光遠路至中山路）。

(十)金府路（宏平路至學府路）。

五、自109年9月1日起至109年10月31日止調整計時場次之收費時間為每日8時至20時。

局長張淑娟